附件1：

濮阳市国土资源局工业园区分局

2018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门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概况

1. 主要职能

编制和实施园区内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和其他国土资源专项规划，指导审核乡级国土资源规划工作。组织开展园区内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工作；组织园区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开展土地的开发整理和复垦，实施耕地保护。开展园区内土地矿产资源调查、统计和动态监测，承担辖区内土地调查、土地确权和农村集体土地的登记发证等基础性工作。办理园区内土地征用或征收的前期准备和后期实施工作；监督园区内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和规划的执行，负责园区内集体土地和市城市规划区外的国有土地以及矿产资源的动态巡查和违法案件查处工作。依法保护土地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调处园区内个人之间和农村集体土地权属纠纷。参与编制园区内环境保护规划，组织监测、防治地质灾害和保护地质遗迹。依法管理和组织园区内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重点工程测绘，负责园区内测绘项目管理。承办市国土资源局和工业园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下涉用地股、地籍股、利用股等。

二、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预算单位构成

（一）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没有独立核算的下级预算单位，部门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二）我局现有干部职工7个人，17个股，执法，信访，政策法规，土地利用，测绘，财务，用地审批，耕地保护，地籍，征收，纪检督查，土地储备，地质矿产，电子政务，人事，办公室，土地规划。

**第二部分**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收入30.6万元，支出总计30.6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收入合计3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6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支出合计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0.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0.6万元。用于以下方面：国土海洋气候等支出30.6万元，占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0.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万元**，原因是，工业园区所有类型人员由园区人力资源局同意管理，工资统一核算，没有将工资核算分配到各单位。**公用经费3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7.2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2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燃油、维修等。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0.6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由于体制不健全，暂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合并入市本级管理。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濮阳市国土局工业园区分局固定资产总额4.02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0万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附件：XX部门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